



大会

Distr.: General
28 July 200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五十六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 140

联合检查组

联合检查组建议的执行情况

秘书长的报告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 导言	1	2
二. 联合国总部共同事务	2-18	2
三. 外部承包对联合国系统的挑战	19-33	4
四. 联合国大学：使其更切实有效	34-74	5
五. 审查行政协调委员会及其机制	75-99	10
六. 评价联合国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	100-143	13
七. 按成果编制预算：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经验	144-159	16

* A/56/150。

一. 导言

1. 大会在其 1972 年 11 月 24 日第 2924 B (XXVII) 号决议中请秘书长每年向大会提交有关联合检查组（联检组）建议的执行情况的报告，在 1989 年 12 月 19 日第 44/184 号决议中，大会具体规定，此种报告应包括联检组的建议以及大会和其他理事机构的任何决定。大会在其 1995 年 12 月 23 日关于第五委员会两年期工作方案的第 50/470 号决定中，将有关联检组的项目列入其 1997 年方案。本报告是遵照上述决定提交的，其中包括联合检查组六份报告中所载的有关建议执行情况的详细资料。为减少本文件的篇幅，联检组的相关建议以简明方式提供。

二. 联合国总部共同事务

2. 联合检查组题为联合国总部共同事务的报告于 1996 年 11 月 20 日作为 A/51/686 号文件印发。随后，秘书长对此报告作出的评论载于 1997 年 2 月 5 日的 A/51/686/Add. 1 号文件。联合检查组作为答复就秘书长的评论提出的意见载于 1997 年 3 月 7 日的 A/51/686/Add. 2 号文件。

3. 作为其 1997 年 7 月 14 日题为“革新联合国：改革方案”的报告（A/51/950）的一部分，秘书长将加强共同事务的工作作为其立即进行的各项改革活动中的一项活动。在秘书长宣布后，主管管理事务副秘书长委托主管中央支助事务助理秘书长作为执行协调员，并召集一个共同事务工作队，其成员包括秘书处各主要部门及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联合国项目事务厅（项目厅）、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和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计划署）。该工作队设立了 11 个技术工作组：法律事务；档案和记录管理；设施管理；财政事务；综合管理信息系统（综管系统）；信息技术与电信；印刷事务；人事；采购事务；旅行和运输；和警卫和安全。

4. 秘书长就共同事务措施的进展情况向大会提出报告（A/55/461）。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行

预咨委会）对此报告进行了审查，并就共同事务提出具体建议（A/55/7/Add. 1，第 24 至 29 段）。根据第五委员会的建议，大会通过 2001 年 4 月 12 日第 55/469 号决定，其中大会同意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意见和建议并请秘书长就共同事务工作队的前途方面所取得的进展和作出的决定向大会第五十七届会议提出报告，同时铭记咨询委员会的意见和建议。

5. 建议 1. 大会应当就总部共同事务的问题提供政策指导，即核可该报告第四章内提议的新的共同事务框架和要求各有关组织在五年内，逐步将其大部分不属法定职能或非核心职能纳入各项共同事务安排，并将一个关于共同事务的经常项目列入其议程和要求秘书长每两年提出方案概算时，报告该领域的进展情况。各基金和方案的执行局也应同样要求各自秘书处每两年就加强总部和各外地地点共同事务方面的进展提出报告。

6. 针对上述建议，秘书长指出他确认到检查专员提出的构想的优点；但是，由于他所解释的理由（其报告第 26 至第 30 段），目前不适宜采用新的共同事务框架。此一框架的可行性及其执行的时限将有赖于对其组织、财政和技术问题进行更加详细和深入的分析。但是，他同意关于就共同事务领域的进展情况提出报告的建议 1(b) 项。

7. 秘书长提及其 2000 年 10 月 9 日就共同事务问题向大会提出的报告（A/55/461），其中提供关于通过下列办法发展共同事务活动的详情：设立共同事务工作队、编制战略文件（A/55/461，附件）和设立技术机构间工作组，由各参与组织主持，以作为共同事务活动的执行机构。该报告特别摘列所取得各项成绩以及在过去三年的执行期间所遇到的困难。

8. 过去三年来总部现有共同事务的发展工作是密切根据 A/51/686 号文件所载联合检查组报告第四章规定的拟议框架进行的。特别是在下列领域取得了重大进展：共同事务设施的发展（综管系统、机要财务处、档案/研究中心）、条例和规则的统一（人事、采购）和制定联合机构间外包合同（旅行、办公室用品）。

现在已有一个共同事务的工作环境，机构间的经常查询和协调是业务支助服务的一个重要的职能。

9. 根据拟议的联检组框架，总部共同事务活动通过与各区域委员会和总部以外的联合国办事处密切合作的办法开始在全球扩大其工作。设有工作组共同事务机构间管理委员会现已在曼谷、日内瓦、内罗毕和东京设立和开始作业。执行协调员的办事处与联合国发展集团共同房地和共同事务小组建立正式的工作关系，监督各外地办事处的共同事务发展工作。此外，两个前总部工作组最近已在警卫事务（机构间安全网络小组）和设施管理（设施管理人员机构间网络）的领域分成各个全球网络小组。联合国各专门机构和布雷顿森林机构有派代表参加这些全球网络。

10. 秘书长关于共同事务的报告（A/55/461）、行预咨委会关于联合国石棉问题的审查和评价的第二次报告（A/55/7/Add. 1）和第五委员会关于 2000—2001 两年期方案和预算的报告（A/55/713/Add. 1）指出秘书长将向大会第五十七届会议提交一份关于共同事务改革行动的目前进展情况的报告。

11. 建议 2. 除上述建议 1 (a) 外，秘书长和各方案和基金的行政首长应当共同采取各项必要措施，拟订和议定一项行动计划，以便在总部逐步执行共同事务，并考虑到载于第四章的各项目标、准则和其他提议。执行计划，除其它外，应当包括：

(a) 一方面列出总部所有组织共同使用的服务，另一方面，列出仅供各方案和基金共同使用的服务组别；

(b) 制定提高现有共同事务的质量和效率的措施，酌情包括第四章内所载的一般性原则，特别强调需要进行成本效益分析、设立有效的用户管理委员会、制定具有透明度和公平的费用分摊计算公式和制定提供和管理共同事务的其他创新性方式，包括在共同政策和合同下外包共同事务；

(c) 确定年度进展指标，以指导发展上面 (a) 项和各段内所提的两个主要组别的新的共同事务；

(d) 在总部和其他工作地点，尤其是外地地点的共同事务之间建立相互依赖的联系；

(e) 在共同事务每一领域进一步使业务政策、行政规则和程序及程序一级技术规格标准化；

(f) 制定联合监测和评价共同事务的效率、成本效益和用户满意程度的方法。

12. 秘书长在其报告 A/51/686/Add. 1 中同意这项建议的目标。在总部运作的共同事务包括向开发计划署、人口基金、儿童基金会和项目厅提供的若干服务。这些服务的费用按议定的公式偿还，其费率适用于有关事务的费用。1997 年，秘书处采取各项步骤，以便将总部各项共同事务的法律、财务和方法等方面和与各有关基金和方案相关的偿还程序和公式正式确定下来。在过去四年进行广泛和复杂的协商后，该协定于 2001 年最后制定下来并获所有当事方的核可。该协定的基础是大会 1980 年 12 月 17 日第 35/217 号决议，其中制定了偿还所提供服务费用的基本财政原则。该项协定包括目前在总部运作的所有 21 种具体事务。由于该协定各当事方之间的相互了解，其各项规定也适用于支付 1998—1999 两年期和 2000—2001 两年期提供的各项事务。

13. 从法律观点来看，该项协定确认协定各当事方的互惠原则和相互责任。协定的条件就是共同事务只限于向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秘书处提供的服务，而向开发计划署和儿童基金会执行局提供的服务则被认为是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附属机构提供服务的一种责任。

14. 就计算方法而言，各组织分担的共同事务费用是用对个别共同事务联合制定和议定的工作量指标来确定的，并适当考虑到使用和核查的方便。这些指标适用于这些费用的经常预算和预算外部分的某一两年期方案概算内特定服务的费用概算。若服务单元不是所有的活动/职务都能算是向各组织提供的服务时，则根据所涉工作量的比率确定费用分配的百分率。最后，该方法规定应偿还组织级别在该服务单元上面一级的单位的直接管理监督费用。间接管理费用

的适当份额则根据服务单位工作人员总数相对于按有关员额开列所监督工作人员总数确定。

15. 对协定的执行情况是通过秘书处与各基金和方案的秘书处定期开会的办法来监测的，在开会期间对方法的应用，包括工作量统计数字的组成部分，以及该协定各具体条款的适用问题进行讨论，以使其运用情况得到改善。

16. 将对各项进一步巩固和改善总部共同事务的质量和效率的措施进行审议，并适当考虑到检查专员的各项意见和提议。但是，根据对上面建议 1 所作答复，目前进行的共同事务活动及其各项活动大致符合上面详述的联检组建议。

17. 建议 3. 由于联合国总部管理的一些共同事务具有广泛的全系统的责任，尤其包括在秘书处和整个共同制度内促进一体化和提高业务效率的责任，因此应在秘书处内加强和适当确定这些事务的特殊作用，以确保：

(a) 其预算和工作人员资源始终完全符合共同制度的责任与任务；

(b) 制订更合理的由所有用户（除政策机关外）承担费用的制度，各用户可为此目的开设共同事务预算项目和帐户，从而使共同事务部门尽可能自立；

(c) 这些事务拥有权威和自治权，能根据代表所有用户实体的适当授权的用户管理委员会的首要责任，高效率地管理其预算和员额资源。

18. 秘书长注意到其载于 A/51/686/Add. 1 号文件所载评论内的建议。但是，自此以后，由于各有关组织积极参与和认真执行，过去三年半中取得了相当大的进展。在采购、旅游和运输服务、人力资源和综管系统方面明显取得了重大成就。工作队决定设立的一个为期两年的共同事务支助股项目，附属于执行协调员。该项目的资金由秘书处（40%）与开发计划署、儿童基金会、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合计 60%）共同提供。

三. 外部承包对联合国系统的挑战

19. 向大会第五十二届会议提交了联合检查组题为“外部承包对联合国系统的挑战”的报告（见 A/52/338）和行政协调委员会的有关评论（A/52/338/Add. 1）。

20. 建议 1. 每个参加组织的立法机关应请其行政首长在其下一届会议之前拟订一项政策声明供适当级别批准，表明各自的组织决心利用外包的挑战提高成本效率。该政策声明除其它外，应包括：

(a) 标准：以确定何种当前和计划的非核心活动应考虑实行外包；

(b) 措施：以确定外包不会损害其组织的国际性和任务规定。

21. 行预咨委会在其报告（A/53/942）内不赞成将核心活动和非核心活动作为选择外包的根据的这一概念。行预咨委会进一步认为关于是否将某项工作外包的问题应当由方案管理人员按情况决定，并认识到各组织应当有自由制定符合其各自情况的外包政策。秘书长同意这些意见，而大会 2000 年 12 月 23 日第 55/232 号决议也核可了秘书处提议的外包准则。

22. 建议 2. 参加组织的行政首长应拟订供适当级别批准的管理细则和（或）程序，以供其各组织实施有关利用外包挑战的计划中的政策，这些细则和程序除其它外将：

(a) 指导执行已核定标准，以决定一项活动或服务是否外包；

(b) 确保有关组织对外包活动保持适当控制和管理；

(c) 改进成本会计方法，以便就每一外包的利弊问题作出的决定有一个更好的依据。

23. 秘书长的报告（A/55/301）和大会关于外部承包做法的第 55/232 号决议已分发给总部以外的所有部

门和办事处，要求它们遵守所载各项规定。此一文件的副本也已提交行政协调委员会秘书处。

24. 建议 3. 参加组织的行政首长为便利和鼓励最佳利用外包的挑战，应在其秘书处拟订组织结构（或）业务程序方面所需的改变，以供在适当级别核准，包括可能指定一名官员为此担任“协调员”。

25. 鉴于各组织面临预算拮据和对稀少资源的争夺，认为不宜任命特定外包“协调员”。行预咨委会同意秘书长和行政协调委员会在 A/52/338/Add.1 号文件内的有关意见。因此，该建议尚未获得执行。虽然，每个组织应决定如何最有效使用现有管理资源，包括特别注意如何增加外包，可是同时也应适当注意探讨使联合国各组织联合采取有协调的行動的可能性。

26. 建议 4. 参加组织的行政首长应确保各自组织提交的经常方案预算和执行情况报告中关于利用外包的资料全面而透明。

27. 秘书处的预算明显地考虑到各项外包的活动。秘书处将根据第 55/232 号决议的请求，编制一份关于外包问题的报告以供提交大会第五十七届会议。

28. 建议 5. 参加组织的行政首长应作出各种努力，避免将某些活动或服务因决定外包而对工作人员产生不利影响；如果无法避免消极影响，应拟订确保适当保护受影响工作人员的措施，以供适当级别核准。

29. 秘书长关于外包做法的报告（A/53/818）内所载秘书处关于外包的准则的目标就是要避免对工作人员产生不利影响。

30. 建议 6 大会应请行政协调委员会利用其现有机制，即行政问题协商委员会（财预），以便：

(a) 拟订全系统对外包的定义；

(b) 鼓励联合国系统各组织更多地交流关于使用外包办法的经验；

(c) 寻求在利用外包时联合采取有协调的行動的机会，以便得益于规模经济的效益和提高议价能力。

31. 大会未接受建议 6(a)。共同事务执行协调员在诸如机构间采购工作组和海外房地产管理信息交流网络的各个论坛上与联合国系统各组织交流使用外包办法的经验。在各项共同事务工作范围内，纽约的旅行服务和办公室用品供应已制定有联合外包的合同。

32. 建议 7. 参加组织的立法机关应决定在开始实行核定的外包政策三年之后审查并评价其执行情况，并且为此请行政首长就核定的外包政策的执行情况提出一份报告，其中应特别说明得到多少的节余和（或）获益、遇到的特殊问题、尝试过采取的解决办法及实现适当改进的建议。

33. 秘书处将根据第 55/232 号决议的请求，编制一份关于外包问题的报告，以供提交大会第五十七届会议。

四. 联合国大学：使其更切实有效

34. 联合检查组题为“联合国大学：使其更切实有效”的报告（见 A/53/392），连同秘书长对其的意见（A/53/392/Add.1），已提交大会第五十三届会议，目的是设法增进于 1973 年由大会设立的联合国大学的切实有效性。

35. 联检组关于联合国大学的报告是连同由联合国大学理事会指定的学术同侪小组进行的联合国大学 20 年评价于 1998 年进行的外部评价之一。秘书处内部监督事务厅还于 1998 年 9 月审查了设在东京的联合国大学中心。在联合国大学理事会 1998 年 12 月第四十五届会议上提出了这些评价报告。理事会接受了联检组按照秘书长和教科文组织总干事的意见所提出并经校长接受的建议。三个单独的审查报告所载的许多建议的内容类似，并已编入联合国大学 2000 年战略计划，该计划经理事会在 1999 年 12 月第四十六届会议上核准。

36. 建议 1. 联合国大学校长/理事会应该通过联合国秘书长，向大会报告为实施大会指示所采取的具体行动，作为关于大学工作定期报告的一部分。

37. 校长根据建议，在大会第二委员会和教科文组织执行局的发言中，就实施它们关于联合国大学的工作的讨论所产生的建议而采取的具体行动提出了报告。校长将继续向这些机构提供此种报告。

38. 建议 2. 教科文组织的执行局不妨鼓励加强联合国大学和教科文组织之间的合作，联合拟定和执行互相关心的活动，包括，特别是在现有的姐妹学校活动/教科文组织教席方案的框架内，系统地分享方案和机构网络。

39. 虽然这些建议应由教科文组织执行局审议，但已经并且继续在采取具体行动以加强联合国大学和教科文组织的伙伴关系。在姐妹学校活动/教科文组织教席方案的框架内，迄今已在世界几个地区共同注意和关切的领域设立了六个教科文组织—联合国大学教席。这包括在北京大学的植物技术教席、在阿根廷，巴勒莫大学的大学历史和未来的流动教席；与巴西大学合作的全球经济和可持续发展教席；在纳米比亚大学的非洲零排放概念和实践教席；在联合国大学/国际领导才能学院的领导才能研究教席；尼斯—Sophia Antipolis 大学关于水资源、可持续发展与和平的地中海网络。此外，联合国大学同意参与和致力在苏丹喀土穆大学设立教科文组织荒漠化教席。

40. 另一个关键的合作领域是高等教育世界会议的后续行动。作为第一步，联合国大学和教科文组织积极合作在西班牙的加泰罗尼亚理工大学建立全球大学革新网络。该网络使教科文组织教席持有人参与执行会议的各项建议。联合国大学还和教科文组织密切合作，建立与在拉丁美洲、非洲和亚太区域的全球网络联系的区域网。

41. 教科文组织和联合国大学有时在执行一级举行会议，寻求在其它共同关心的领域合作的具体机会。最近进行这种交换资料和交流意见的机会是，2000 年 3 月在教科文组织总部举行的联合国大学各研究和训练中心和方案主任会议。现有的和可能的合作领域包括世界科学会议的后续行动；第二届世界水论坛的后续行动，其中包括联合国大学和教科文组织及联合国

其它机构合作出版题为“世界水发展报告”新丛刊；联合举办关于不同文明之间对话的国际会议(2001 年 7 月 31 日至 8 月 1 日在东京；和 8 月 2 日至 3 日在日本京都)以标志和促进国际年。现正编制两个机构之间的谅解备忘录，并希望这将促进和推动两个机构在许多共同关心和切实的领域协同努力。

42. 建议 3.

(a) 在不妨碍联合国大学的学术独立和大学理事会必须保持知识独立和知识人格完整的条件下，应该审查理事会的组成，以便更充分地反映主要相关机构和伙伴的多样性，包括学术团体、政府、联合国系统组织和民营部门；

(b) 同时，为了确保有一个更精确和更具成本效益的理事会，应该考虑减少现有成员人数的可能性，同时把理事会的会期主要委员会合并为两个委员会（基本上即方案委员会和预算委员会），而后者可由一个咨询小组协助，这个小组对有关政府代表和大学的其他相关机构开放；联合国大学各研究和训练中心和方案的委员会应该帮助确保个别研究和训练中心和方案（培训中心/方案）按照理事会拟定的总政策使其方案活动具有一致性和成本效益。不过委员会应该维持最小的规模，并可以考虑每两年举行一次委员会会议，以便进一步裁减机构费用。

43. 联合国大学理事会在 1998 年 12 月第四十五届会议上注意到秘书长就报告所提出的意见，指出在联合国大学宪章以及现有结构和程序的框架内并通过促进联合国大学和其各赞助者之间的合作和协商的更好的结构框架可处理建议 3(a)所载的各项问题。秘书长的意见指出将不断审查该问题，并应由联合国大学管理部门和教科文组织的高级官员进一步研究。

44. 联合国大学理事会的主要委员会的组织是理事会本身的优先事项，并在主席团，理事会的筹备委员会内加以讨论。在联合国秘书长的意见中并未支持建议设立的、与预算问题有关的咨询小组。联合国大学东道国政府的单独会议定期在理事会年会后立刻举

行，并由联合国大学理事会主席主持。通过会议通知东道国有关理事会的讨论情况和决定。

45. 联合国大学各研究和训练中心和方案（研训中心/方案）的委员会成员人数一直保持在最低数目。不过，委员会的一项重要作用是确保每个方案活动具有一致性和具有成本效益，而只有至少每年举行一次委员会会议，才能够发挥这项作用。各研训中心/方案的会议尽可能与学术会议一道举行，以减少各研训中心/方案的全部费用。

46. 建议 4. 作为重新给予活动/重新界定大学中心作用的必要措施的一部分：

(a) 大学中心在领导战略规划的同时，应该把其本身的研究功能再度集中于主要将大学内外的研究结果进行“综合”，或进行学科间的和全球的整合；

(b) 大学中心应该根据透明的政策，对联合国大学系统整体的人事、行政、预算和财务事项进行更有效的管理监督；

(d) 此外，联合国大学中心在各研究和训练中心和方案的协助下，应该通过与联合国系统各组织进行更密切的功能合作，以作为联合国系统的智囊团为目标。

47. 几年来，联合国大学中心一直在领导战略规划过程。联合国大学中心的和平与治理以及环境与可持续发展等方案内的研究大大有助于促进联合国大学学术方案的一致性。联合国大学中心的作用不限于综合和整合；它还协调和进行在各研究和训练中心和方案以外的领域的优质研究。

48. 联合国大学中心在制订整个大学有关人事和行政事项的政策方面取得重大进展。2000 年，备受注意的具体领域是人事政策、信息和通信技术、财务管理和房舍管理。在中心和几个研究和训练中心和方案已建立新的财务和会计制度。该制度基本上健全，目前须要改进和增设一个项目管理单元。2000 年 10 月，校长决定把联合国大学中心和高等研究所（联合国大学/高研所）的信息技术合并起来，并把在东京的信

息技术系统合并为一个统一的校区网络。2001 年着重进一步加强联合国大学的信息技术基础设施和提高设在东京的联合国大学中心的会议服务股的效率。自 2000 年以来，在任用期限、弹性工时及工作人员训练方面制订纳入联合国大学中心人事政策的一些基本构成部分和准则方面已取得进展。

49. 联合国大学人事政策纲要已于 2000 年 11 月提交理事会第四十七届会议，并据此将制订大学中心人事政策的初始草案，于 2001 年 12 月提交理事会第四十八届会议。为使这些做法更加透明，自 2000 年以来，已编制关于人事、行政和财务措施的手册。在中期将着重精简财务和行政措施。

50. 按照联合国规则和程序和为制订其具有机构特点的规则和政策，近年来，联合国大学中心与联合国秘书处的管理部门增加联系并更积极参加行政协调委员会负责行政和人事问题的小组委员会。

51. 建议 5.

(a) 联合国大学理事会和校长应该充分利用联合国大学/高研所和大学中心相邻近的有利条件，确保加强两机构在行政和方案领域上的合作和协调；

(b) 应该逐步建立在发展中国家的研究和训练中心和方案的能力，使之达到相当于发达国家的研究和训练中心和方案的水平；

(c) 在尚未调动更多资源之前，应该考虑把联合国大学/拉加生物技术方（设在委内瑞拉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生物技术方）设立为正式的研究和训练中心，以便联合国大学在每个大陆至少有一个这样的中心；

(d) 在上文（(c)分段）的条件下，目前应该少强调设立或组织新的研究和训练中心和方案，而多强调各联系机构现有网络的扩大。

52. 现正致力促进联合国大学中心和联合国大学/高研所之间在行政和方案领域的合作和协调。如上述建议 4 所示，特别着重在环境与可持续发展方案领域内

的协调，并把联合国大学中心和联合国大学/高研所的信息和通信技术平台并入东京综合体的统一制度。联合国大学中心和联合国大学/高研所之间的特定研究合作集中于有关“虚拟大学”倡议的项目、多边环境协定之间的联系和零排放论坛。此外，联合国大学/高研所所长是联合国大学中心高级人员会议的成员，确保联合国大学中心和联合国大学/高研所之间持续的有效协调。

53. 按照理事会的决定，特别注意加强非洲自然资源研究所（联合国大学/非洲资源所）的财政基础。1998-1999 和 2000-2001 两年期预拨 100 万美元，使联合国大学/非洲资源所所长能够征聘新的学术人员和开始发展项目，以供动员由外部来源提供的更多支助。校长已突出说明为联合国大学/非洲资源所努力筹款，联合国大学/非洲资源所所长也为此不断努力，与世界银行和美国国际开发署的官员会晤。校长拜访加纳总统后获得加纳 1999 年 11 月给予联合国大学/非洲资源所 200 000 美元。

54. 关于联合国大学/拉加生物技术方，现正努力把该方案的活动转向生物安全和生物信息问题，并提高该方案的现有研究金方案的效率和进一步推广。在中期内，已在加倍努力，加强联合国大学/拉加生物技术方与拉丁美洲的现有网络及国际网络的联系。2001 年 2 月，校长在正式访问委内瑞拉期间与委内瑞拉总统及科学和技术部长会晤，与他们讨论联合国大学/拉加生物技术方及大学希望委内瑞拉快将支付联合国大学捐赠基金供联合国大学/拉加生物技术方使用的其余 300 万美元。正在与委内瑞拉政府继续讨论加强联合国大学/拉加生物技术方的活动，并力求在加拉加斯最终设立联合国大学/拉加生物技术方，作为一个国际生物技术中心。理事会第四十五届会议的记录表明理事会决定在有足够资金以前，不给予联合国大学/拉加生物技术方正式的研训中心地位，即使联合国大学希望在每个洲设有一个中心的想法是可取的。

55. 理事会第四十五届会议注意到设立中心或方案的标准如下：(a) 建议应引起联合国大学的注意和并

且是一个重要的全球问题；(b) 建议应完全自筹资金；(c) 自始应指明相当大部分的资金将用于与发展中国家有关的活动。联合国大学 2000 年战略计划强调在中期建立新的战略联盟以及新的联系机构，并确定了这些关系的标准。

56. 建议 6. 联合国大学与组成大学网络的其他研究所之间的各种合作协定应该予以标准化，这可能是确保质量准则一致和以最有效力方式来从事网络建设所必需的。

57. 大学同意秘书长的意见，制订一套使全球不同的机构参与其方案的灵活程序将会更有效，并经常审查各种协定，以确保方式和准则一致。联合国大学 2000 年战略计划把它与其它机构合作的框架和协定加以标准化作为一项特定目标。

58. 建议 7.

(a) 现有的方案规划、执行和评价政策框架（特别包括拟定中的“战略计划”）应该发展成为详细的联合国大学方案政策和程序手册。此外，为了确保这些政策和程序的执行，应该在大学中心建立一个评价和监测系统；

(b) 虽然大学中心应该充分行使其方案规划和战略管理责任，但大学具体方案领域内的协调，可以根据所有联合国大学实体各机构的专门能力而分担；

(c) 联合国大学也应该设法同联合国系统内外的其他机构伙伴，在国家和区域各级，更有效地一起工作，从而帮助把有限资源集中于具有全球和学科间深度的活动；

(d) 为了加强联合国大学和联合国系统内其他组织之间在方案事项上的交互作用和合作，秘书长应该采取行动，使联合国大学成为行政协调委员会的正式成员。

59. 根据理事会 1990 年 6 月第三十五届会议所通过关于方案规划、执行和评价的原则和政策，考虑到现有作法和程序，将编制一份手册。将建立一个方案执

行监测制度，该制度与目前在大学中心和几个研训中心/方案运作的新财政和会计制度密切联系并是其中的一部分。

60. 联合国大学中心已开始更直接执行其战略管理和协调职能。在这方面，研训中心/方案主任会议越来越着重联合国大学系统的构成部分，按照各自的观点和工作方案，如何能够促进联合国大学 2000 年战略计划的执行。

61. 联合国大学正在加强与联合国系统内外的特定伙伴的合作。不过，在国家或区域一级的重点将主要取决于联合国大学研究部门所处理的问题的性质。在一些情况下，大学的工作着重区域一级，但许多项目有来自不同国家的合作学者和科学家参与。这种方针与联合国大学的网络方针一致。不过，联检组的建议似乎并未充分考虑到这些联网的好处。

62. 校长应秘书长的邀请，自 1998 年以来已参加行政协调委员会的讨论，虽然联合国大学尚未正式成为该委员会的成员。

63. 建议 8. 为了促进学术方面的能力建设，包括训练和奖助金，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联合国大学应该多注意拟定各种创新性的能力建设方式，并且应该尽可能通过更有效地使用现有的和新的信息和通信技术，来减少会议总费用，在这方面，目前在澳门的国际软件技术研究所、（联合国大学/软件）和加拿大国际水、环境和保健网（联合国大学/水环境和保健网）研发的课程，联合国大学其他部分应同教科文组织密切合作逐渐仿效。

64. 联合国大学国际课程的第一届常会于 2000 年 5 月至 6 月在东京圆满举行，有来自 34 个国家的 50 名青年参加。联合国大学系统内正在提出其它倡议，例如在联合国大学/高研所于 2000 年刚开始的博士后研究金方案。现正对联合国大学的发展活动方案能力进行外部评价。外部顾问的审查报告的初稿将于 2001 年 7 月提交主席团会议，最后报告于 2001 年 12 月提交理事会第四十八届会议。希望评价将有助于校长查明在发展中国家密切注意的领域加强联合国大学的

发展活动能力方案的具体步骤和方针。根据联检组评价报告的建议，联合国大学更加注意通过最佳使用新的信息和通信技术制订新的发展活动能力方式。还强调制订用“虚拟大学”技术可更广泛推广的特定课程单元。在 2000 年 11 月理事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期间，有人说明了联合国大学/高研所虚拟大学倡议。

65. 不过，应注意到，联合国大学的发展活动能力仍然有限，主要原因是没有足够资金。正在加倍努力增加联合国大学的奖助金名额。大学正在设法为联合国大学的发展活动能力基金调动更多财政资源，校长请求若干国家政府和基金会对此基金提供经常性捐款，以使联合国大学的奖助金名额到 2004 年增加一倍。

66. 建议 9.

(a) 联合国大学应该拟定并确保切实执行一个统一的出版政策和方案，包括令其所有组成机构执行划一的出版质量标准；

(d) 传播活动应该更明确、更有系统地以联合国系统的政府间政策性和规范性工作为目标。

67. 联合国大学 2000 年战略计划有一个中期特定目的，为整个联合国大学系统制订一致的传播战略。战略计划还查明了联合国大学的主要利益有关者和传播目标，整个大学传播战略的制订将导致较充分执行这项建议的规定。

68. 建议 10.

(a) 请秘书长在联合国大学校长协助下，在今后适当的时候，开展同捐赠基金的捐助方进行协商，以便争取它们同意按照联合国大学章程第二条第 1 款对该基金的收入进行集中管理，使整个联合国大学系统的运作更有条理和更一体化；

(b) 在 (a) 项协商之前，联合国大学应该加大力，适当地参考建议 8，更具创新性及透明性地最大利用现有的财务资源。同时，联合国大学应该与可能捐助方探讨“联系”提供经费的可能性，即把给予在发达国家联合国大学实体的捐助的一个固定百分比提供给在发展中国家的另一个联合国大学实体；

(c) 联合国大会不妨考虑是否可能把联合国大学列为有资格参与每年举行的联合国认捐会议的组织。

69. 在理事会讨论联检组关于集中管理捐赠基金的收入的建议中，已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联检组报告的意见（A/53/392/Add. 1），其中指出联合国大学必须尊重各东道国的协定，并且今后有必要对此慎重处理。因此，没有采取任何具体行动来执行这项建议。

70. 联合国大学将创新地和透明地最佳利用现有的资源。这将包括节约措施和增加使用电信会议作为，如联检组建议所示，尽量裁减会议费用的办法。在中期，联合国大学将设法使用现有的资源，通过较好地制订项目和较系统地联系可能的战略伙伴以及联系和合作机构而从外部来源调动更多的资源。至于新倡议，按照理事会关于建立新中心和新方案的标准的决定，大学将探讨联系提供经费的可能性，以支助在发展中国家的活动。

71. 联合国大会现正考虑联检组关于也让联合国大学参加联合国认捐会议的建议。

72. 建议 11. 秘书长在他争取实现使位于同一服务地点的联合国系统各组织使用共同房地和服务的努力中，应该在可行时让设在东京的联合国系统各实体搬进联合国大学的房地，发展共同服务和使用共同设施。

73. 在联检组审查后，有几个联合国组织把其东京办事处搬到联合国大学大楼。2001 年 1 月，秘书长为联合国大学大楼举行正式落成典礼，作为设在东京的联合国之家。现正致力增进日本公众对联合国的工作的认识和注意，特别是使公众较易参观设在东京的联合国之家。

74. 校长拟订一项改进联合国之家的第一层和第二层，使公众较易进入的建议，并就此建议与日本当局进行讨论。2001 年春季，在联合国大学大楼第一层和第二层开展“联合国画廊”展览，较适当使用空间举办展览和使参观者加深对联合国和联合国大学的了

解。校长与驻在联合国大学之家的联合国办事处的行政首长经常接触，讨论和探讨在行政传播领域增加合作，以便象联合国小组一样，使工作更有效、更具成本效益和更协调。

五. 审查行政协调委员会及其机制

75. 一份关于审查行政协调委员会（行政协调会）及其机制的报告以及秘书长和行政协调委员会对该报告的评论已提交大会第五十四届会议（A/54/288 和 Add. 1）。大会 2000 年 4 月 7 日第 54/255 号决议注意到这两份报告。

76. 在秘书长和行政协调会的评论中指出，自 1993 年行政协调会大肆精简结构以来，一直继续审查其工作方法和结构。因此，行政协调会在其本身和附属机构的运作上作了切合实际的进一步改善，从而提高了其运作货量及同各政府间机构的互动质量。这一工作的基础是各行政首长决心确保委员会成为一个更统一更有效率的联合国系统的中心。因此，正当提交 1998/1999 年联检组报告时，行政协调会内进行中的审查已讨论了联检组报告中提出的许多问题。

77. 此外，行政协调会在其 1996 年秋季届会中通过了一项关于改革和巩固联合国系统的联合声明。该声明根据系统内各组织目前进行的改革过程，阐述将采取的进一步措施，从而对不断改变的国际环境和各成员国日增的需求作出更有效的全系统回应。在这方面，为了进一步改进行政协调会的任务、工作方法和附属结构，委员会的个别成员和附属机构继续提出提案，使委员会能够对不断演变的国际环境作出更有效的回应。针对这一点，秘书长于 1999 年 10 月对行政协调会及其机构的运作情况开展了一项新的审查，将侧重于那些加强行政协调会工作对政策制订及协调方案制订与执行的相关性的措施，从而让各行政首长能够更侧重战略问题。

78. 行政协调会于 2000 年通过审查结果，目前正在执行各项改革措施。主要建议是设立两个高级别委员会，分别处理政策和方案问题和管理问题，目的在于

让行政首长更侧重战略政策问题以及使本系统能够更有效和及时地对重大的国际情势发展作出回应。行政协调会要求这两个新委员会首先就附属机构进行全面的零基审查，以确保它们更合理化、更有效率及符合成本效益。虽应强调有组织的机构间合作仍然是必要的，但也应就其方式进行新的探讨。这些探讨方式包括：舍弃常设机构的概念，采取具更大灵活性的概念以及利用信息和通信技术、有系统地利用任务管理人员以及定期审查和评价所有协调安排，以便重新评估需求和工作方法等。

79. 由于这一改革行动，联检组提出的一些建议，诸如涉及组织委员会的及其同其他附属机构间关系建议 A. 2. 1 已因事态发展而过时。本报告将指出那些问题已过时，但将更详细地讨论那些通过改革行动提出的各项建议。

80. 建议 A1. 1. 鼓励行政首长继续遵守以下指导原则：通过进一步统一其目的，提出改进行政协调会效率和影响的条件。在这些指导原则的框架内，并为了进一步提高联合国系统范围内的计划和活动的连贯性，行政首长应当加强秘书长作为行政协调会主席的领导地位，并加强其他行政首长及其各自组织作为其特殊任务和权限中的领头机构的领导作用。

81. 建议 A1. 2. 行政协调会应当继续证明其工作的相关性和所起到的影响，办法是：

(a) 处理致力于联合国系统范围内检查工作的
问题；

(b) 制定面向政策和前瞻性议程，该议程应当有助于加强联合国系统制定前瞻性规划并进行战略考虑的能力，及其对重大国际发展迅速作出适当反应的能力；

(c) 保证其会议及其附属机构会议的结果在适当情况下更加面向行动，并强调秘书处本身也负责执行的活动，处理其他需要理事机构提供指导或采取行动的问题。

82. 除其他外，行政协调会最近审查和改革的目的在于提高其效率和加强其影响力。因此，当行政首长集

中注意行政协调会的战略性政策问题时，方案问题高级别委员会的高级官员则负责为行政协调会促进全系统的合作与协调以及在政策方案和作业领域内分享知识和信息。另一方面，在管理领域内，高级官员负责为行政协调会在联合国组织系统开展一贯、有效和成本效益高的管理。

83. 建议 A1. 3. 行政首长应当更加积极地考虑为行政协调委员会取一个新的名称，这个名称应当更好地反映其范围和职能方面的变化，并就这一方面在适当的时候向经社理事会提交一项提案。

84. 这个问题和一些其他提案已在行政协调会断断续续地辩论了好几年。最近一次是在上次审查期间。在 2001 年春季届会中达成协议，即在其 2001 年 7 月届会中向经社理事会提议将名称改为联合国系统执行首长理事会（见行政协调委员会 2000 年年度概览报告，¹第 63 段）。

85. 建议 A2. 执行行政协调会核准的新的工作方法时需要达到以下要求：

(a) 四个常设委员会之间的互动应当继续，并且范围应当广泛，以便使行政协调会能够最大限度地利用其各种不同的产出；

(b) 组织委员会应当在行政协调会开会之前，继续对所有问题进行详尽研究，以便取得一个总体认识，同时避免侵犯授予常设委员会的权利；在这一方面，组织委员会不应当讨论属于常设委员会权限之内的实质性问题；它直接向行政协调会报告；

(c) 采用授权办法授予组织委员会、方案和业务问题协商委员会和行政问题协商委员会权利应当导致对其名称进行审查，少强调其组织和协商职能。

86. 这些建议已被改革行动所取代。组织委员会已被取消，行政问题协商委员会和方案和业务问题协商委员会亦然。

87. 建议 A2. 2. 合理化以及协调机制的灵活性应当继续成为对行政协调会机构结构进行的定期审查的

目标。因此，行政协调会应当请求组织委员会和常设委员会做到以下几点：

(a) 通过适当的行政协调会附属机构，使参加组织参与制定其工作方案活动，从而利用联合国职员学院作为一个全系统范围内的机构，提出有关避免人员培训机制发生重叠的方法和手段的建议；

(b) 继续对行政协调会/营养小组委员会进行审查，以确保参与其活动的所有有关组织能够为其方案和有关供资安排全力提供支助；

(c) 研究使机构间常设委员会成为行政协调会一部分的重要性，因为缔造和平、人道主义援助及发展之间的相互关系日益明显。

88. 如上所述，行政协调会改革的中心目标之一就是审查附属结构，从而确保更大的成本效益、灵活性和满足系统的需求。至于职员学院，大会通过单独程序将其设为一个全系统范围内的机构。目前正在全面审查附属机构的范围内审查营养小组委员会。关于行政协调会同机构间常委会之间的关系，应当指出，行政协调会鼓励更灵活的组织间合作机制是为了让它在同那些不属于行政协调会系统的各组织和其他机构间机制交往时更具包容性。

89. 建议 A2.3. 秘书处对行政协调会的支助应当得到其所有成员的关注。为了加强机构间事务处的促进作用，组织委员会应当鼓励领头组织和任务管理人员成为一个更加广泛的“事实上的秘书处”的一部分，应当更多地要求该秘书处编制背景文件并起草报告。

90. 行政协调会的审查导致合并了设在日内瓦的秘书处（行政协商会、方案业务协商会和信息系统协调委员会）和纽约的机构间事务处，成立了单一的行政协调会秘书处，分设在纽约和日内瓦两地。这个“新的”秘书处预期将为行政协调会及其高级别委员会提供综合支助。该审查也要求加强利用领头机构、任务管理人员、电子信息和通信技术来配合秘书处职能，并促进系统伙伴的进一步参与。

91. 建议 B.1. 秘书长作为行政协调会主席应当向经社理事会说明行政首长为全系统的信息管理协调所作出的努力，作为行政协调会 1999 年年度概览报告的一部分，尤其是，应当概要说明信息系统协委会提出的建议的执行情况，并应说明拟议中的行政协调会信息网的范围、内容、估计所涉经费问题以及预期得到的好处。

92. 关于利用信息技术来改进行政协调会成员对其成员国的支助以及在它们本身的工作中利用信息技术的问题是审查过程的一个重要部分，并且在 2000 年期间行政协调会和经社理事会的讨论和决定当中都很突出。已在这方面采取了一些步骤，包括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决定处理同其管理任务相关的全系统的信息和通信技术问题。因此除了通过信息技术同僚间扩大知识交流在整个系统内利用现有的信息技术之外，信息和通信技术的协调可侧重于会影响全系统的各优先领域。

93. 建议 B.2. 行政协调会应当促进所有组织进一步努力，以便：

(a) 在它们的网站上，在相关的专题活动下说明它们通过行政协调会或其他合作安排对改进全系统协调努力所作的贡献；同样，关于在组织委员会主持下受到监测的行政协调会及其附属机构的网站，应当侧重于正在进行的重大活动和所取得的成果；

(b) 对在线信息适用文件分发的现行语文政策，除非其理事机构在对有关的所涉经费问题作了研究之后发出其他指令。

94. 由于这一审查，目前正重新设计行政协调会网站，将侧重于各成员组织针对行政协调会，其高级别委员会的决定所进行的主要活动及取得的成果。

95. 如先前的评论中指出，联检组关于对在线信息适用文件分发的现行语文政策的建议虽获普遍支持，这个问题应由每个成员组织自行决定，并且同资源情况密切相关。

96. 建议 C1. 大会不妨呼吁会员国对秘书处的机构间协调努力作出补充，办法是：使其自己在联合国系统内不同组织的理事机构的立场更加协同和协调，在其政府范围内实施一项更加有效的国家一级的协调政策。

97. 建议 C2. 尚未这么做的立法机构不妨要求行政首长根据一项关于系统内协调的特别议程项目提交一份定期报告，该报告应当侧重于中央协调机构或其他理事机构的决定和建议，这些决定和建议对该组织的方案和预算起到影响作用，另外，还应当侧重于已采取或已制定的措施，以确保适当协调并加强整个系统的宗旨的统一。

98. 建议 C3. 立法机构不妨要求行政首长在采取成本效率或费用节省措施的同时，提交一份更加完整和更加透明的机构间协调过程所涉财政问题报告。

99. 建议 C4. 作为一个原则问题，大会不妨重申其本身在代表联合国系统核准所有合资创办的秘书处的总预算时所起的作用，总预算应当通过行预咨委会提交，应当同时提交的还有有关费用分摊方案或参加组织的预期捐款。

100. 如先前评论中指出，行政协调员成员感激这些建议的良好用意。但它重申它们是成员国政府本身的行动领域。

六. 评价联合国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

101.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98 年 7 月 31 日第 1998/48 号决议请联合检查组对联合国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研训所）进行评价，并应包括详细分析造成该研训所有这种财务和人员配置状况的理由以及这种状况对研训所各级工作的影响。

102. 在经社理事会提出请求后，联合检查组对研训所进行了评价，并向经社理事会 1999 年实质性会议提出报告（A/54/156-E/1999/102）。联检组的评价对研训所的前途表示关心。评价报告指出研训所需要

使其财政来源多样化，并要求修改其章程，它让能采取不同的筹资战略。同时，该评价报告也指出需要有更为积极性的宣传和筹资办法，包括使其董事会参与进行这些努力。该评价报告提出了其人员配置不足的根本原因及其对研训所效率和生产率的不利影响。

103. 联合国秘书处在秘书长提交经社理事会 1999 年实质性会议和大会第五十四届会议的说明（A/54/156/Add. 1-E/1999/102/Add. 1）内核可了联检组在评价报告内提出的一些具体建议，并对其他建议作出评论。

104. 该说明核可了关于研训所需要继续履行其任务的各项建议。同时，秘书长也支持呼吁各会员国向研训所提供财政资源，以使它能完成其正在执行的 1998—1999 两年期的方案和实现其 2000—2003 年战略计划和工作方案。

105. 本报告概述在执行联检组报告内所载的并经秘书长核可的各项建议方面采取的各项行动。同时，本报告也指出为进一步落实联检组的建议所需采取的行动。

106. 建议 1，呼吁各会员国支持研训所和解决其眼前的财务危机，以及加强其中期资源，使研训所有机会通过实现其战略计划发扬光大其成就。

107. 秘书长赞同建议的主旨，同时也承认研训所的生存将取决于各会员国的承诺。在联检组作出评价后，秘书处重新作出努力，设法要求各会员国、捐助者和其他有关国家为研训所提供财政和政治支助。与各会员国举办双边、区域和多边各级上的会议，目的为提高它们对研训所情况和在下列方面所作进展的认识：设计和执行其新的工作方法、性别问题认识信息和联网系统以及研训所的结构改革。

108. 在题为“2000 年妇女：二十一世纪两性平等、发展与和平”的特别会议和经社理事会 2000 年实质性会议上为各会员国和非政府组织示范性别问题认识信息和联网系统原型。这些努力使研训所为改变其各项工作方法和方案所作重振工作的环境得以改善。

大会和经社理事会一系列支持研训所和确认其进行的重要工作的决议和决定反映出这种环境的改善。各会员国重申有兴趣于重振研训所，特别是通过实施新的信息和通信技术和性别问题认识信息和联网系统来进行重振。

109. 由于作出这些努力，研训所收到了自愿财政捐助，使其能执行各项体制改组和重振的重要措施和使其业务持续到 1999 年和 2000 年以后。但是，从各会员国收到的财政资助仍不足以促使研训所长期持续下去。虽然大会决定作为一种一次性、例外和紧急情况处理办法，在收到自愿捐款前垫付 800 000 美元给研训所，作为 2001 年的经费(第 55/457 号决定，第 3(b) 段)；但是，使研训所持续到 2001 年 12 月以后的目标却未实现（见下面第 137 段对建议 5 的答复）。

110. 在执行联检组关于使资金来源多样化的建议 1(d) 时，经社理事会在其第 2000/24 号决议第 7 段内修订了研训所的章程。但是，各有关机构迄今却并未如研训所章程内所概述的那样，作出或提议作出任何其他修订。

111. 建议 2(a)，确定研训所董事会需要在筹资方面发挥更为积极的作用。

112. 依照该建议，董事会第二十届会议决定设立一个网络，即“研训所之友”，以便为此目的努力工作。不幸的是，董事会迄今尚未在这方面采取任何具体步骤。

113. 建议 2(b) 要求加强各区域办事处帮助提高知名度和为筹资提供便利。

114. 在通过性别问题认识信息和联网系统进行改组和重振活力期间已对主要利益有关者进行宣传的办法来试图以各种不同方式增加研训所的知名度和推广工作。但是，纽约办事处的关闭却妨碍了研训所在可能提供捐款的国家和联合国各组织中的知名度和推广工作。但是，自 2000 年 6 月在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期间开展性别问题认识信息和联网系统后，该研训所已大大扩大了它的推广工作，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的基层进行的推广工作。

115. 建议 2(c)，提议为筹资活动设置一个 P-3/P-4 员额。

116. 由于研训所随后已根据秘书长向大会提出的报告(A/54/500)内所载的新的工作办法进行了改组，因此研训所各个单位便已改组，而其员额配置表也已修订。研训所新的员额配置表未包括一名将设在研训所纽约联络处的全时筹资员额。此外，由于研训所 1999 年的财政情况极为严重，因此已关闭了纽约的联络处。2001 年与一家顾问公司订立了合同，以制定一项筹资战略、确定新的资金来源和编制宣传材料。

117. 建议 2(d)，指出研训所所长与主管经济和社会事务副秘书长和性别问题和提高妇女地位问题特别顾问合作，应大力重振筹资活动和使研训所有各种不同财政来源，以保证研训所的可持续性。这包括为性别问题认识信息和联网系统项目一第一、第二、第三、第四阶段一筹资，和编制大量与性别问题认识信息和联网系统有关的预算外项目提案的材料，并将它们提交给各个基金会，例如联合国国际伙伴关系基金(伙伴基金)，以及如建议 2(e) 所建议的，提交给了经社部的发展帐户、欧洲委员会和各双边技术合作机构。

118. 在过去两年以来有作出许多努力以重振和加强研训所的各项筹资活动。研训所所长在秘书处性别问题和提高妇女地位问题特别顾问的支助下为筹资目的与各会员国和其他捐助者举行了几次会议。同时也试图促进机构间的合作和制定各项联合方案，目的在于分摊资源和使其合理化。此外也与个别会员国政府举行了几次会议并访问各捐助国，以便与诸如欧洲联盟、英联邦秘书处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的不同政府间组织的官员会面。同时，研训所也向伙伴基金和发展帐户提交了各项筹措资金的项目提案。但是，迄今上述各项倡议都还没有取得财政支助。

119. 为接触到私人部门，研训所同一家美国公司订立合同，以制定一项特别针对私人部门的宣传和筹资战略。研训所目前正在根据大都会集团公司拟议的宣传和筹资战略制定一项筹资计划。

120. 建议 2(f)，建议联合国财务主任应监督研训所的信托基金，按照可以利用的资源调整目前的款项分配。

121. 为对当前财政危机作出反应，如秘书长在其向大会和经社理事会提交的对联检组报告的评论(A/54/156/Add. 1-E/1999/102/Add. 1, 第 9 段)内报告的，联合国财务主任已拨经费使研训所能工作至 1999 年年底。

122. 建议 3(a)要求在圣多明各的研训所总部和联合国秘书处任命一名经验丰富的“妇女参与发展问题”专业人员，担任代理所长。

123. 1999 年 9 月任命了一名经验丰富的专业人员作为研训所所长。自此以后，研训所所长的员额便已填补。

124. 根据建议 3(b)和 3(c)，研训所执行主任和管理部门应予加强；它应包括：所长办公室，全面负责政策指导、协调、联络和宣传，并应包括一名副所长，负责日常管理工作和执行分别设立实质股的计划。

125. 秘书长报告(A/54/500)内提议的研训所新的结构已获大会 1999 年 12 月 17 日第 54/140 号决议核可。因此，对上述建议应当根据经大会和经社理事会核可的研训所新的结构来加以考虑。

126. 建议 3(d)赞成在研训所总部任命一名 P-3 职等的行政干事。

127. 虽然行政干事员额的职等为 P-3；但是，由于 2002 年预算的经费来源不可靠，因此，该员额继续由一名一般事务人员担任。

128. 秘书长对联检组报告的评论(A/54/156/Add. 1 和 E/1999/102/Add. 1, 附件第 11 段)指出，虽然秘书长支持人员流动性的概念，但是，必需在对在类似情况下任职的全部工作人员进行全秘书处政策审查的范围内审查关于取消限制研训所工作人员的服务的办法。迄今尚未对研训所工作人员的服务条件进行审查和修改。

129. 建议 4(a)要求加快国际招聘工作，并考虑到员额空缺对少数骨干人员造成的严重影响。

130. 由于 2002 年的自愿捐助不足和研训所今后业务也不确定，因此便不急于立即解决此项问题。然而在 1999 年也与人力资源管理厅(人力厅)进行协商以加快国际招聘工作。人力厅同意对研训所的征聘需要给予有利的考虑，并加快填补和公布空缺。

131. 建议 4(b)要求就研训所经费的“无效调拨”向研训所提供补偿。

132. 秘书长报告(A/55/385)第 26 段解释，未向研训所前行政首长支付 243 000 美元这笔不合规定的款项。研训所只错误地支付行政首长两个月的薪金和津贴 18 837.40 美元。这笔数额已退还研训所，并已请审计委员会核证其准确性。

133. 建议 4(c)建议秘书处审查研训所的行政程序，以期增强提供服务的效率，加强合作和透明度。

134. 秘书处审查了研训所的行政程序以便予以精简，特别是审查有关处理自愿捐助和将捐款及时存入研训所信托基金的程序。同时，在改进主计长办公室、研训所和性别问题和提高妇女地位特别顾问办公室之间在克服研训所遇到的各种财政和其他问题的方面的合作和透明度方面也已取得重大进展。

135. 建议 5 呼吁各会员国考虑修订研训所的《章程》，允许用联合国经常预算的一部分补贴为研训所所长员额和其他核心员额供资。

136. 大会 2000 年 12 月 23 日第 55/219 号决议鉴于研训所困难的财务状况，决定作为临时措施，以尚待决定的方式，向其提供财务援助，以使其能在 2001 年整年继续活动。

137. 大会第 55/457 号决定指出，从经常预算中拨款给研训所是不遵照研训所章程第六条第 1 款规定的一个一次性的例外情况。在这方面，作为一种一次性和例外的情况处理，在收到自愿捐款前垫付 800 000 美元给研训所，作为 2001 年的经费。如果自愿捐款

不足以满足研训所 2001 年的经费需求，这笔垫付款减去所收到的自愿捐款后剩余的部分将作为一次性补助金处理。（见对上面第 109 段建议 1 的答复）

138. 建议 6(a) 呼吁各会员国重申在经社理事会和大会决议中对研训所任务的承诺。

139. 秘书处完全支持建议 6(a)，并乐于报告联合国各会员国已重申了其在 1999—2000 年各项决议中对研训所任务的承诺，例如：大会 1999 年 12 月 17 日题为“重振和加强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的活力”的第 54/140 号决议；大会题为“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的危机情况”的第 55/219 号决议；和经社理事会 2000 年 7 月 28 日题为“重振和加强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的活力”的第 2000/24 号决议。

140. 参照关于需要避免使提高妇女地位司、研训所和妇发基金的各项活动有所重叠的问题的建议 6(b)，这些联合国实体已加紧努力进行合作和避免有所重复。特别有用的是研训所经常参与机构间妇女和两性平等会议的各届会议，这些会议促进各项协调的努力和联合规划和执行各项机构间活动。例如，由于研训所提供训练的任务及其载有按性别开列的资源数据基的新的性别问题认识信息和联网系统，研训所便与儿童基金会和妇发基金成为伙伴，担任编制妇女和两性平等机构间委员会开办的性别培训项目的任务主管机构。预计在性别问题认识信息和联网系统充分运作时，研训所进行机构间协调的潜力将获进一步改进。

141. 建议 7 要求执行 2000—2003 年战略计划和工作方案提出的一些建议、加强研训所与劳工组织国际训练中心的现有合作和争取进一步加强与联合国系统其他研究机构的关系。

142. 研训所尽力执行建议 7(a) 和 (b) 内的各项规定。在 1999 年至 2001 年期间，董事会与研训所管理当局保持密切联系。特别重要的是，董事会在 1999 年作出了各项努力，设法招聘人员来填补研训所所长的员额空缺。在这期间，董事会主席积极准备编制各项提

案和在经社理事会 1999 年实质性会议期间与各会员国进行谈判，以及每日与研训所工作人员联络。在这几年来，董事会及时注意并参与研训所正在进行的各项重振工作。例如，1999 年 10 月，董事会主席与研训所所长出席了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在会上提请注意研训所的财政情况。关于设立捐赠基金的问题，尽管秘书长支持此项提案；但是，研训所董事会或各会员国都没有建议采取后续行动。

143. 在联检组作出评价后，研训所便设法与诸如联合国大学、联合国训练研究所（训研所）和联合国社会发展研究所（社发所）等联合国系统其他研究和训练机构以及与联合国系统以外的学术和训练机构建立密切关系。特别有成效的就是它在冲突和施政领域与联合国大学进行的合作。例如 1999 年 12 月，在联合国大学的财政支助下，研训所在圣多明各担任东道举办了一次关于冲突与预防冲突问题的联合国讲习班。

144. 在过去两年内，研训所作为其新的方案活动的一部分与联合国系统以外各个不同学术机构、研究和训练中心密切合作。设立性别问题认识信息和联网系统的研究和训练中心网络是研训所利用网络和新的通信技术的新工作方法一个主要部分。关于此项建议的执行情况的详细资料载于研训所网站：
<http://www.uninstraw.org>。

七. 按成果编制预算：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经验

145. 根据大会 1998 年 12 月 18 日第 53/205 号决议的要求，联合检查组关于联合国系统各组织采用成果预算办法经验的报告（A/54/287）已提交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并在该届会议上得到了审议。

146. 建议 1. 为了保证从会员国获得适当指导以解决成果预算关键术语缺乏商定定义的问题，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适当机构应当审查和评价行政协调委员会的行政问题协商委员会目前正在修订的《财政和预算词汇》。

147. 行政协调委员会秘书处正在编写整个联合国系统所用定义汇编,以便方案问题高级别委员会和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联合讨论术语的增订问题。应铭记的是,鉴于有关的组织、基金、方案和机构性质各不相同,而且鉴于使用术语的场合不同,统一所有定义不见得总是可行的。

148. 在讨论产生结果之前,《方案规划、预算内方案部分、执行情况监测和评价方法条例和细则》²所列术语的定义因为是大会核准的术语和定义,将继续适用于联合国的工作。

149. 建议 2. 目前对联合国可能采用成果预算的问题有一些顾虑,为了试图消除这些顾虑,并为了确保会员国适当参与根据联合国的需要调整成果预算方法的工作,应当在第五委员会设立一个不限成员名额的工作组,以现有资源在大会第五十四届会议会议期间和根据需要在该期间以外召开会议,以便由秘书处官员,及包括在尽可能范围内由其他组织秘书处的官员提供简况说明,并回答关于成果预算所有方面的问题。

150. 大会关于按成果编制预算的第 55/231 号决议没有专门论及这项建议,而且该建议已因事态发展而不再适用。第五委员会在第五十五届会议期间的讨论导致通过了第 55/231 号决议。这些讨论是在第五委员会全体正式会议和非正式会议期间进行的。方案规划、预算和帐务厅在会上简要介绍了情况,并回答代表们提出的问题。

151. 建议 3. 如果大会决定联合国采用成果预算,应邀请联合国职员学院和联合国训练研究所举行研讨会和工作会议以帮助工作人员和会员国代表熟悉成果预算制度。

152. 大会并未讨论这项建议本身,因此没有具体请联合国职员学院和联合国训练研究所从事这类培训。但是大会在第 55/231 号决议中请秘书长采取适当措施,拟定并实施一个持续性的适当培训方案,确保工作人员酌情掌握成果预算制的各种概念和技能,包括预期成果和成绩指标的制定能力。

153. 如 2002—2003 两年期方案概算导言所述,在编制方案预算期间已经采取了各种培训措施,以确保主要的工作人员熟悉成果预算制技能。目前还在向所有工作人员开放的 2001 年职业发展方案中提供有关那些技能的其他培训课程。上述导言中还讨论了工作人员培训的其他方面。

154. 关于代表,秘书处随时准备并且愿意在大会讨论 2002—2003 两年期方案概算时酌情进一步非正式地简要介绍情况。秘书处将视代表们感兴趣的程度作出必要安排。

155. 建议 4. 秘书长关于成果预算的今后报告应全面评价要确保本组织对成果预算作好准备所需作出的改变,包括在条例、程序、管理信息系统和训练方面的改变。

156. 这项建议已得到执行。秘书长关于成果预算制的报告(A/54/456)第 64 至 73 段说明了执行成果预算制部分内容所需的改变和条件。此外,按照大会第 55/231 号决议的要求,在 2002—2003 两年期方案概算导言中,分析了执行 A/54/456 号文件中的建议所需的信息、管理控制和审评系统、以及现有系统的能力和局限性。秘书长将继续评估是否需要作出改变,以推动进一步执行成果预算制。

157. 建议 5. 鉴于不确定在成果预算制度下如何反映方案管理人员负责制中的外来因素,秘书长应尽早向大会提交一份报告,就这个问题提出建议,其中附有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及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的评论。

158. 秘书长关于成果预算制的报告(A/54/456)重点谈到了外部因素问题。大会第 55/231 号决议强调,方案概算中应列明各项目和预期成果所特有的外部因素,而业绩评估应当反映出意外的外部因素的影响,而不被此种因素扭曲。2002—2003 两年期方案概算已经计及这一点。因此,联检组的建议已经得到执行。

159. 建议 6. 鉴于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在目前方案预算过程中的作用，应邀请它们对各自在成果预算制度下的作用作出评论。

166. 大会没有专门论及这项建议。但大会在第 55/231 号决议第 3 段中重申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

会及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在审议方案概算方面各自的任务规定。

注

¹ E/2000/5。

² ST/SGB/2000/8。